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能字第1120506872號
附件：如文



訂定「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辦計畫」
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七月一日生效。

附「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辦計畫」

部長 許銘春